

航道通告

粤东航道通〔2020〕4号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关于韩江下游出海口段航道水深情况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最新测图显示，韩江下游出海口段（汕头礐石大桥至四码头）航槽出现回淤，最浅处水深为2.0米（设计最低通航水位，下同），达不到维护水深4.5米的要求。请过往船舶根据航道实际水深，加强瞭望和水深探测，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航行。

以上通告，请各有关单位转所属船舶知照，以策安全。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

2020年6月11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头海事局, 汕头航
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0年6月11日印发